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田生集團有限公司

RICHFIE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83)

註銷及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之規定刊發。

田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向個別人士(「承授人」)授出若干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之購股權(「舊購股權」)。由於環球經濟衰退導致股份價格大幅滑落，舊購股權對承授人而言不再為有效之獎勵。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議決註銷尚未行使之舊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為過往向承授人授出，可認購合共12,400,000股股份，其中8,400,000股股份之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59港元，有效期由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起至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止(包括首尾兩日)，4,000,000股股份之行使價則為每股股份1.17港元，有效期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六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惟須各自獲承授人同意方可作實。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向個別人士(「新承授人」)授出25,400,000份購股權(「新購股權」)，惟須待新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新購股權賦予新承授人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25,400,000股股份。授出新購股權之概要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授出日期」)

已授出新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股份0.395港元，相當於下列三者之最高者：(i)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即授出日期)，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每股股份0.395港元；(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392港元；及(iii)股份面值

已授出新購股權數目： 25,400,000份

於授出日期股份收市價： 每股股份0.395港元

新購股權有效期：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已向本公司董事及其附屬公司、顧問及主要股東授出合共25,400,000份新購股權，有關詳情如下：

新承授人	職位／身分	已授出新購股權數目
龐維新	顧問及主要股東	11,000,000
區永華	附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	8,400,000
李永賢	執行董事	1,000,000
顏文皓	執行董事	1,000,000
賴顯榮	非執行董事	1,000,000
顧福身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龍洪焯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楊穎欣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總計		<u>25,400,000</u>

向上述每名新承授人授出新購股權已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惟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放棄批准有關向彼本身授出新購股權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田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永賢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永賢先生及顏文皓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賴顯榮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顧福身先生、楊穎欣女士及龍洪焯先生。